

证券代码：838928

证券简称：义众实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27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

首席合伙人：张晓荣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97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72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36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73,999.98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6,016.94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8,518.31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5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35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-39	制造业
G-55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-52	批发和零售业
M-74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39	制造业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-51	批发和零售业
L-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-74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6,30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2,000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76.64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3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，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，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，已执行完毕。

3. 诚信记录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

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3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3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孙忠英，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年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9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5家以上，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杨艳霞，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7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4家，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何大明，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从事证券业务经历超20年，于2018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。近三年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30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上会及上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拟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质量控制复核人与公司不存在可能损害其独立性的利害关系，符合独立性要求，可以承接本次审计业务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8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8万元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6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6万元。

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、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、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5 日